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截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止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5EY074T47





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5083号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8,756,195.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58,756,195.00 元。根据贵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7,626,858.00 元，以 2025 年 6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基准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6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6,383,053.00 元。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5 年 6 月 6 日止，贵公司已将资本公积 47,626,858.00 元转增股本。根据贵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1825 号《关于同意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贵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3,668,122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3,668,122.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0,051,175.00 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止，贵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3,668,122 股，发行价格 6.8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999,998.14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1,698,113.21 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077,045.4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7,224,839.53 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 43,668,122.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253,556,717.53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8,756,195.00 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33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1 年 3 月 16 日止,贵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158,756,195.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58,756,195.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将其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一):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附件(二):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附件(三):验资事项说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立群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雨佳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三日



附件（一）：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止 2025 年 10 月 10 日止

被审验单位：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 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注）	实物	知识 产权	土地 使用权	其他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 册资本比 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
湖北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 司	43,668,122.00	299,999,998.14					299,999,998.14	43,668,122.00	100.00	43,668,122.00	100.00

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8.14元，扣除不含税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1,698,113.21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077,045.4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7,224,839.53元。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雨佳

附件（二）：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止2025年10月10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申请注册资本情况				股 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 增加额	变更后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97,332,122.00	38.92			97,332,122.00	97,332,122.00	38.9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158,756,195.00	100.00	152,719,053.00	61.08	158,756,195.00	100.00	-6,037,142.00	152,719,053.00	61.08
合计	158,756,195.00	100.00	250,051,175.00	100.00	158,756,195.00	100.00	91,294,980.00	250,051,175.00	100.00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雨佳

附件（三）：

验资事项说明

一、 基本情况：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上海雅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雅仕”），由孙望平、陈京军、冉玲玲、王明玮、王大钧、杨贵庆、张虎升、郭长吉、邓勇、郭枫、范政明、关德相 12 位自然人共同投资组建，原名上海山也实业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3 年 5 月 22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由孙望平等 12 位自然人认缴。2005 年 4 月，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600 万元，由孙望平等原 12 位自然人同比例认缴，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100 万元，同时公司名称由上海山也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雅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8 年 7 月，公司进行了股权变更，孙望平等原 12 位自然人股东变更为孙望平、杜毅、王明玮、杨贵庆、邓勇、郭长吉、范政明、关继峰 8 位自然人股东。同年 9 月，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100 万元，由孙望平等 8 位自然人同比例认缴，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200 万元。2009 年 6 月，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800 万元，由孙望平等原 8 位自然人同比例认缴，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 亿元，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29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 31011500076230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2 年 10 月，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5,500 万元，由连云港雅仕硫磺有限公司认缴，变更注册资本后，股东是连云港雅仕硫磺有限公司、孙望平、王明玮、杨贵庆、邓勇、郭长吉、范政明、杜毅、关继峰，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5,500 万元，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 31011500076230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 年 2 月，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 12,500 万元，由孙望平等 9 位股东同比例减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 万元。同年 5 月，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6,677.42 万元，由连云港雅仕硫磺有限公司和江苏依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认缴，变更注册资本后，股东是孙望平、连云港雅仕硫磺有限公司、杜毅、王明玮、杨贵庆、邓勇、郭长吉、范政明、关继峰和江苏依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9,677.42 万元。同年 6 月，8 位自然人股东将持有的 20%股权转让给连云港绿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未有变更。同年 7 月，江苏雅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连云港雅仕硫磺有限公司）将持有的 5%股权转让给连云港初映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年 8 月，连云港绿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将持有的 16.90%股权分别转让给江苏高投成长价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同年 10 月，连云港绿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将持有的 3.10%股权转让给浙江东翰高投长三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9,677.42 万元，实收资本 9,677.42 万元，股东为：江苏雅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8.00%，江苏依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7.00%，连云港初映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5.00%，江苏高投成长价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0.00%，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90%，浙江东翰高投长三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10%。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 31011500076230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855 号（世界广场）33H 室，法人代表：孙望平，营业期限：2003 年 5 月 22 日至 2023 年 5 月 21 日。根据公司 2015 年 3 月 18 日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章程规定，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9,900 万元。原上海雅仕的全体股东即为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公司此次变更增资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1302 号验资报告审验在案。2015 年 3 月 27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增资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5000762309）。

2015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0551960R）。2016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0551960R）。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变更监事，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0551960R）。2017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变更董事，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0551960R）。2020 年 6 月 4 日，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0551960R）。

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司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20】1180 号《关于核准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实际已新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756,195.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 9.68 元，募集资金人民币 258,999,967.60 元，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756,195.00 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58,756,195.00 元，公司此次变更增资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337 号验资报告审验在案。2021 年 5 月 13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增资、以及公司变更董事的事项，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0551960R）。

2023 年 9 月 20 日，江苏雅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孙望平先生与湖北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湖北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江苏雅仕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41,280,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6.00%，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7.64 元，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 728,179,200 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由江苏雅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北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孙望平先生变更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收到江苏雅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湖北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本次股份转让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成，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 2024 年 2 月 5 日。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企业类型，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0551960R）。



二、 申请新增的注册资本及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7,626,858.00 元，以 2025 年 6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以资本公积 47,626,858.00 元向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47,626,858.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共计增加股本 47,626,858.00 元。根据贵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1825 号《关于同意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贵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668,122.00 元，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3,668,122.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贵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50,051,175.00 元，股本变更为 250,051,175.00 元。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998.1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775,158.61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7,224,839.53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43,668,12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53,556,717.53 元。

具体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类别	不含税金额（元）
保荐及承销费	1,698,113.21
审计及验资费	283,018.87
律师费	658,490.57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	94,339.62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手续费及其他	41,196.34
合计	2,775,158.61

三、 审验结果:

截至 2025 年 6 月 6 日止, 公司已将资本公积 47,626,858.00 元转增股本, 转增时已调整财务报表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转增后各股东的股本为:

- (一) 有限售条件股本总额 0.00 元, 其中本次增加股本 0.00 元, 以资本公积转增 0.00 元;
- (二) 无限售条件股本总额 206,383,053.00 元, 其中本次增加股本 47,626,858.00 元, 以资本公积转增 47,626,858.00 元。

公司已进行了与增资相关的会计处理, 转增前后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情况如下表:

财务报表项目	转增前	增加	减少	转增后
股本	158,756,195.00	47,626,858.00		206,383,053.00
资本公积	581,103,669.45		47,626,858.00	533,476,811.45

截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止, 贵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43,668,122.00 股, 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 299,999,998.14 元。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已将扣除保荐承销费人民币 1,8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298,199,998.14 元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汇入贵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具体如下: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金额 (元)
中信银行上海南京东路支行	8110201012001959386	298,199,998.14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202532450435

中信银行上海分行南京东路支行（以下简称“贵行”，即“函证收件人”）：

本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主承销商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章或签发电子签名；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章或签发电子签名。回函请直接寄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回函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610室

联系人：燕毓梅

电话：13918178909

邮编：200002

电子邮箱：yan.yumei@bdo.com.cn

本公司谨授权贵行可从本公司7311010182600082588账号支取办理本询证函回函服务的费用（如适用）。

截至2025年10月10日15:00时止，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主承销商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名称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备注
								境内	境外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5-10-10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专用存款账户	8110201012001959386	CNY	298,199,998.14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境内		无



2022



上海雅仕
投资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专用章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预留印章）

2025 年 10 月 10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写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一致，本函上述核对信息记录时点截止 2025-10-10 15:00:47，仅核对函证列示的缴入信息，本行无法确认该账户验资交易背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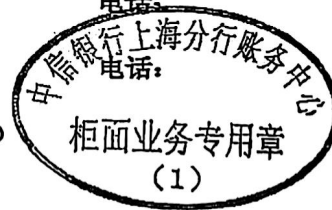
2025 年 10 月 10 日

年 月 日

经办人：[Signature] 职务/岗位： 电话：

复核人：[Signature] 职务/岗位： 电话：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岗位： 电话：

复核人： 职务/岗位： 电话：

(银行盖章)



客户回单

业务类型：二代支付

交易日期：2025-10-10 13:59:13

付款人	名称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收款人	名称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32001618636052514974		账号	8110201012001959386
	开户行名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开户行名	中信银行上海南京东路支行
	开户行号	105302000912		开户行号	731501
币种及金额：		人民币贰亿玖仟捌佰壹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捌元壹角肆分RMB298,199,998.14			
其他信息	摘要或附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回单专用章 87D424FE38F989CD				

核心流水号：SC582984922885

此回单以客户真实交易为依据，可通过中信银行网站(<https://www.citicbank.com/common/login/>)校验真伪。电子回单可重复打印，请勿重复记账。



账户交易明细
Transaction details



币种：人民币
Currency

户名：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Account name
查询金额区间：全部
Amount period

账号/卡号：8110201012001959386
Account number
收支类型：全部
Income/Pay

时间段：20251010-20251010
Inquiry period
子产品名称：单位人民币结算账户存款
Sub account name

交易日期	账户序号	交易摘要	收入金额	支出金额	账户余额	对方户名	对方账号	对方银行	交易流水号	备注
Transaction date	Account SeqNo	Description	Amount receivable	Amount paid	Account balance	Recipient	Recipient account	Recipient bank	Transaction ref.	Remarks
20251010	000001	二代支付	298,199,998.14		298,199,998.14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 保荐有限公司	3200161863605251497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SC5829849228 85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 集资金

设备号/机构号：010111003110102

第1页/共1页

打印时间：2025年10月10日 14:34:20

1. 若查询余额区间、收支类型不为全部，则可能导致账户余额不连续。 2. 因不可预测的非人为技术原因可能产生缺失、失序； 3. 请妥善保管账户明细信息，切勿泄露。



SCJDGL

SL

SCJDG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营业执照



扫描经营主体身
份码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8060042

(副本)

SCJDGL

SCJD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SCJDGL

SCJDGL

2025年08月06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姓 名 徐立群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1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22419761204381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徐立群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31000006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04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